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 议于 2022 年 9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以电 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董事7人,实际参会董事7人,会议的召 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事项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之行 权价格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之行 权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76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4票;反对:0票:弃权:0票。

关联董事毕天晓、陈岚、肖磊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 格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 格》(公告编号: 2022-077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: 4票; 反对: 0票; 弃权: 0票。

关联董事毕天晓、陈岚、肖磊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